# 國立臺北大學　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承辦人：石璥豪
電話：0286741111#66114
電子信箱：kevin928@gm.ntpu.edu.tw

（郵遞區號）
（地址）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教字第11510008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校級學生實習委員會議審議及備查事項1份

主旨：為召開本校115學年度校級學生實習委員會，各單位如有提案請於115年11月16日(星期一)前送至課務組彙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校級學生實習委員會訂於本(115)年12月2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召開，將另行函發開會通知。

二、依據106學年度校級學生實習委員會決議，會議審議及備查事項詳附件，各單位如有上開事項提案，請於本年11月16日前將核章後之紙本提案單送至課務組，電子檔亦請同步傳送kevin928@gm.ntpu.edu.tw。

三、「提案單」電子檔格式，請逕於教務處網頁/表單下載/校級學生實習委員會審議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副本：本校課務組